

#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固收及“固收+”系列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，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协商一致，自2020年9月21日至2020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与中国银行开展的固收及“固收+”系列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，不含转换转入，仅限前端申购模式，下同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费率优惠适用范围以及优惠标准

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柜台、手机银行、网上银行、智能柜台等办理固收及“固收+”系列基金（含债券型基金、部分偏债混合基金，具体详见适用基金范围）申购，享受费率1折优惠。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享受费率折扣。

2020年9月21日之前已生效的定期定额申购协议，自2020年9月2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产生的扣款，按照优惠后的费率标准执行。

## 二、适用基金范围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1	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	400009
2	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400030

## 三、费率优惠标准的生效时间

本次费率优惠自2020年9月2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2021年1月1日起恢复至优惠前原申购费率标准：如优惠前原申购费率低于0.6%的产品，不享有优惠，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；优惠后费率低于0.6%产品，则按照0.6%执行。

## 四、重要提示

1.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费率情况，请详见该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
2.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申购。

3.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该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。基金“暂停申购”期间，对于“暂停申购”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，照常

受理其投资业务。“暂停申购”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，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，但如遇特殊情况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4.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，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中国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中国银行有权不时调整该活动及费率优惠安排，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，以中国银行网站的新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#### **五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**

1. 中国银行客户服务电话：95566

网站：<https://www.boc.cn/>

中国银行各营业网点

2.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：400-628-5888

网站：[www.orient-fund.com](http://www.orient-fund.com)

#### **六、风险提示**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“买者自负”的原则，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理性判断市场，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、谨慎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

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19日